

#### 四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(國小) (表四之一)

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課程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	備 註
	年 級	學 期	彈性課程/融 入領域教學	主題名稱	週 次	節 數	
性別平等教育	1	上	彈性課程	正義小尖兵	1-3	3	1.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8條辦理。 2. 每學期除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，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4小時。 3. 國小6節課。
		下	彈性課程	正義小尖兵	1-3	3	
	2	上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家	1-3	3	
		下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家	1-3	3	
	3	上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	8-10	3	
		下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	10-12	3	
	4	上	彈性課程	時事探險家	5-7	3	
		下	彈性課程	時事探險家	5-7	3	
	5	上	彈性課程	法律小博士	1-3	3	
		下	彈性課程	法律小博士	1-3	3	
	6	上	彈性課程	法律小達人	1-3	3	
		下	彈性課程	法律小達人	1-3	3	
	全校	上	彈性課程	性別平等教育	7	1	
		下	彈性課程	性別平等教育	5	1	
家庭教育	1	上	彈性課程	正義小尖兵	4-5	2	1. 依據家庭教育法第13條辦理。 2. 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4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。 3. 學校於晨光時間、配合節慶(如母親節、祖孫週)及課後時間實施皆可採計。 4. 國小6節課
		下	彈性課程	正義小尖兵	4-5	2	
	2	上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家	4-5	2	
		下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家	4-5	2	
	3	上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	1-2	2	
		下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	1-2	2	
	4	上	彈性課程	時事探險家	1-2	2	
		下	彈性課程	時事探險家	1-2	2	
	5	上	彈性課程	法律小博士	4-5	2	
		下	彈性課程	法律小博士	4-5	2	
	6	上	彈性課程	法律小達人	4-5	2	
		下	彈性課程	法律小達人	4-5	2	
	全校	上	彈性課程	家庭教育	6	1	
		下	彈性課程	家庭教育	4	1	
家庭暴力防治 課程	1	上	彈性課程	正義小尖兵	6-7	2	1. 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第60條辦理。 2. 每學年應有4小時以上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。 3. 國小6節課
		下	彈性課程	正義小尖兵	6-7	2	
	2	上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家	6-7	2	
		下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家	6-7	2	
	3	上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	4-5	2	
		下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	4-5	2	
	4	上	彈性課程	時事探險家	3-4	2	
		下	彈性課程	時事探險家	3-4	2	

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課程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	備 註
	年 級	學 期	彈性課程/融 入領域教學	主題名稱	週 次	節 數	
	5	上	彈性課程	法律小博士	6-7	2	
		下	彈性課程	法律小博士	6-7	2	
	6	上	彈性課程	法律小達人	10-11	2	
		下	彈性課程	法律小達人	10-11	2	
	全 校	上	彈性課程	家暴防治教育	9	1	
		下	彈性課程	家暴防治教育	2	1	
性侵害防治 教育	1	上	彈性課程	正義小尖兵	8-9	2	
		下	彈性課程	正義小尖兵	8-9	2	
	2	上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家	8-9	2	
		下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家	8-9	2	
	3	上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	6-7	2	
		下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	8-9	2	
	4	上	彈性課程	時事探險家	8-9	2	
		下	彈性課程	時事探險家	8-9	2	
	5	上	彈性課程	法律小博士	8-9	2	
		下	彈性課程	法律小博士	8-9	2	
	6	上	彈性課程	法律小達人	8-9	2	
		下	彈性課程	法律小達人	8-9	2	
	全 校	上	彈性課程	性侵防治	5	1	
		下	彈性課程	性侵防治	3	1	
環境教育	1	上	彈性課程	正義小尖兵	10-11	2	
		下	彈性課程	正義小尖兵	10-11	2	
	2	上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家	10-11	2	
		下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家	10-11	2	
	3	上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	14-15	2	
		下	彈性課程	小小公民	15-16	2	
	4	上	彈性課程	時事探險家	10-11	2	
		下	彈性課程	時事探險家	10-11	2	
	5	上	彈性課程	法律小博士	10-11	2	
		下	彈性課程	法律小博士	10-11	2	
	6	上	彈性課程	法律小達人	6-7	2	
		下	彈性課程	法律小達人	6-7	2	
	全 校	上	彈性課程	環境教育	11	1	
		下	彈性課程	環境教育	9	1	

備註：

1. 請填寫各年級納入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之規劃情形。
2. 請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時（節）數規劃上、下學期之節數。
3. 各校可依據同質性規劃複合式課程（如課程中同時包含家庭教育課程及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與性別平等教育課程），若是以宣導或活動的方式進行，實施時數應不超過法定時數的一半（3節）。